

# 上海市普陀区人民法院 谈话笔录

时间：2020年10月15日上午

地点：本院执行事务中心

审判人员：官建东

书记员：胡文杰

在场人：（写明：姓名、性别、年龄、工作单位、职务）

申请执行人：大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

代理人：姜 律师

被执行人：严、陈

法：申请执行人大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与被执行人严、陈公正  
债权文书一案，本院以（2020）沪0107执3274号立案执行。双  
方对本案有何解决方案？

答：请求法院依法拍卖被执行人名下位于上海市普陀区金汤路353弄  
102号602室不动产。

法：关于安置费用，申请执行人的意见？

申：同意根据相关规定，在拍卖后为两位被执行人每人保留相应的安  
置费（五到八年租金）。

法：被执行人意见？

被：我们完全配合法院拍卖工作，承诺及时腾房及迁出户口。

法：涉案不动产市场价值？

被：人民币310万左右？

法：申请执行人意见？

申：无异议。

法：根据相关规定，司法拍卖采取网络拍卖的形式，第一次拍卖须在

官

胡

姜

2020.10.15

84

双方议价基础之上打七折起拍。故此，上述不动产一拍起拍价格为人民币 217 万。双方意见？

申：无异议。

被：无异议。

法：双方有无其他意见？

申：无。

被：无。

法：谈话到此结束，请阅后签字。

官

阿

李 2020.10.15

陈 2020.10.15

姜 2020.10.15